

樹德科技大學 學生健康檢查 Q &A

Q：所有新生都需要做健康檢查嗎？

A：是的，依據教育部「學校衛生法」第八條及本校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，新生一律於開學 1 個月內需完成並繳交教育部所規定健檢項目之健康檢查報告。進行新生基本資料輸入時，務必完成填報學生健康資料。有特殊疾病者，健康資料務請據實填報，以利在校生活及教學之協助與輔導。僑生及外籍生除申請居留證之健康檢查外，仍須做新生健康檢查(因兩者項目不同)。

Q：未做健康檢查會如何？

A：1. 開學後一週後，**每週通知導師**。
2. 住宿者將知會生活輔導組，以維護團體住宿之校園安全。

Q：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可以在哪裡做？

A：可依個人意願，選擇適合的檢查方式：

●前往學校合約之醫療院所-佑康專業健診中心《115 新生健康檢查須知》

1. 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：上午 10：00～11：30、13:30~17:00。
2. 地址/電話：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28 號 5 樓/(07)321-5358
 - (1)位於高雄後火車站，近郵局、合作金庫旁。
 - (2)搭乘高雄捷運：R11「高雄車站」下車，由 1 號出口出捷運站，再往高雄車站「九如與博愛路」之出口方向出站。
 - (3)搭乘高雄捷運：R12「後驛」下車，由 2 號出口出站，往高雄(火)車站方向走。
3. 健檢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開學第一週。
4. 費用：新台幣 580 元整（公私立醫院體檢價格約 800～1,200 元，本校與健診中心簽約之優惠價為 580 元）。
5. 完成檢查者，由該健診中心將檢查報告送交學校，學生無須前往領取。

●參加學校辦理之校內健康檢查：配合當學年度學校辦理之期程與地點，當日現場繳費。

●前往其他醫療院所檢查：請持本校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（網頁下載），自行至醫院完成健檢（報告至少需 1 週才能領取，請提早檢查），於校內檢查當日繳交健檢報告。

●已有當年度 6 月至 9 月之健康檢查報告：影印後並註明學號、系級、姓名、電話，於開學後 1 週內繳交至壹軒樓一樓身心健康中心。（檢查項目需包含本校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內容，若有項目不齊全則需補做檢查，可於校內檢查當日補做缺項檢查，胸部 X 光補檢 150 元/項，其他項目補檢 100 元/項）。

Q：因為有事未能參加學校辦理的校內健康檢查，應該怎麼辦？

A：可前往學校合約之醫療院所或其他醫療院所完成。

- 若前往**學校合約醫療院所**健檢者，不需攜帶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，請攜帶檢查費用，完檢後合約醫療院所會將檢查報告送交學校。

- 若前往其他醫療院所健檢，請登錄「學校首頁-行政單位-學生事務處-身心健康中心-健康檢查」下載「學生健康資料卡(健康檢查項目)」後，前往醫療院所完成健檢（報告至少需一週才能領取，請提早檢查），開學1個月內將檢查報告繳交至壹軒樓一樓身心健康中心。

Q：我有做定期的健康檢查，還需要重新做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嗎？

A：可以不用參加學校健檢，但是需符合下列兩個條件：

1. 檢查日期必需是「開學日之前3個月內(含)」之健檢報告
2. 健檢項目需含括本校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(網頁下載)第二頁之健康檢查項目。
3. 若在有效期間內，請影印該健檢報告，務必註明系級、學號、電話，於校內辦理健檢當日繳交，若有部份項目不齊全時，需於當日補做檢查。

Q：新生入學健康檢查需要做哪些項目？

A：本校學生健康檢查項目，包含

1. **全身檢查**：包括身高、體重、身體質量數、腰圍、血壓、脈搏、視力、聽力、口腔、耳鼻喉、頭頸部、胸部、腹部、心臟、肺臟、脊柱四肢、皮膚。
2. **實驗室檢查(抽血及驗尿)**：
 - (1)尿液檢查：包括尿蛋白、尿糖、潛血、酸鹼值。
 - (2)血液常規檢查：包括血色素(Hb)、白血球(WBC)、紅血球(RBC)、血小板(platelet)、平均血球容積(MCV)。
 - (3)肝功能檢查：包括SGOT、SGPT。
 - (4)腎功能檢查：血尿素氮(BUN)、肌酸酐(Creatinine)、尿酸(Uric Acid)。
 - (5)血脂肪檢查：總膽固醇(T-CHOL)、三酸甘油酯(TG)、高密度膽固醇(HDL)。
 - (6)血糖檢查(AC sugar)。
3. **胸部X光檢查。**

Q：舊生可以參加學校的新生健康檢查嗎？費用為何？

A：可以，費用比照當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費用。

Q：我應徵工作，若需入學的健康檢查報告，如何處理？

- A：1. 請**學生本人**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，至壹軒樓一樓身心健康中心申請影本。
2. 若學生本人無法前來申請，請至身心健康中心網頁下載並填寫「健檢報告影本申請委託書」後，受委託人攜帶身分證及委託書至身心健康中心申請。

Q：我參加學校的健康檢查後，何時可以拿到報告？

- A：1. 因響應政府環保政策及個資法施行，於「學校合約醫療院所-佑康診所」或「校內」完成健康檢查者，健康檢查報告不發放紙本，請依學校公告日期，登錄「校務資訊系統-學務資訊管理-學生健康檢查管理」頁面查詢個人健康檢查結果。

2. 健康檢查報告若有異常者，請務必告知家長，學校將會另行舉辦免費抽血及驗尿複檢活動。

Q：健檢免費對象：

A：持有「低收入戶證明」者(不含第肆類低收入戶)，請攜帶「正本」(非正本不予認定採納)至體檢現場繳費處。

Q：健檢當日是否進食，穿著要注意什麼：

A：檢查當日可進食，請穿著輕便易脫之平底鞋，勿穿著高跟鞋、上衣勿有金屬或亮片，以利 X 光檢查。

Q：對檢查報告有疑義，該怎麼處理？

A：請與身心健康中心（07-6158000 轉 2108）連繫，將協助後續處理。